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陳怡文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8

電子信箱：h775592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000695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移民署製作人口販運宣導海報訊息一案，請各校上網下載運用，並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97476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持續宣導防制人口販運議題，110年內政部移民署製作「禁止性剝削」、「禁止勞力剝削」及「人口販運被害人辨識及通報」3項主題宣導海報，且為增進宣導效益，亦將海報電子檔放置於內政部移民署網站之「防制人口販運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5382>；路徑：內政部移民署官網首頁/業務專區/防制人口販運/下載專區/平面文宣/平面宣導品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1/08/11 11:18:17
交換章

學務處

110/08/11 11:50



1100005478

無附件